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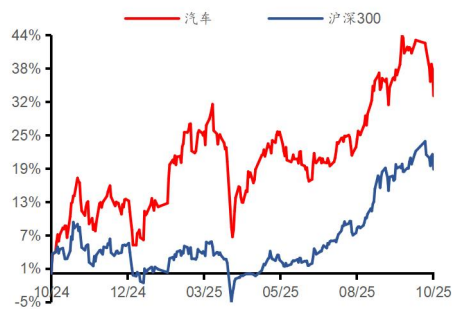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增持（维持）

行业： 汽车
日期： 2025年10月19日

分析师： 仇百良
E-mail: qiubailiang@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100003
分析师： 李煦阳
E-mail: lixuyang@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100001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 300 比较



相关报告：

《9月乘用车零售同比+6%，Figure AI发布新一代人形机器人》

——2025年10月13日

《2025年全球智能汽车市场规模将突破千亿美元，“启境”品牌正式官宣》

——2025年09月23日

《8月国内汽车销量同比+16%，八部门印发《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

——2025年09月15日

9月汽车产销历史同期首次超300万辆，长安、广汽接连牵手京东

——汽车与零部件行业周报（2025.10.13-2025.10.19）

■ 市场回顾

汽车板块涨跌幅-5.99%，子板块中乘用车表现最佳。过去一周，沪深300涨跌幅为-2.22%，申万汽车涨跌幅为-5.99%，在31个申万一级行业中排名第29。子板块中，乘用车-3.49%、摩托车及其他-3.68%、商用车-3.89%、汽车服务-4.47%、汽车零部件-7.52%。

行业涨跌幅前五位公司为海马汽车、ST美晨、征和工业、美力科技、标榜股份，涨跌幅分别为+19.2%/+16.82%/+12.51%/+12.12%/+10.66%；行业涨跌幅后五位公司为宁波华翔、新泉股份、金固股份、天普股份、纽泰格，涨跌幅分别为-20.1%/-19.62%/-19.53%/-19%/-17.9%。

销量数据：根据中汽协，9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27.6万辆和322.6万辆，环比分别增长16.4%和12.9%，同比分别增长17.1%和14.9%。汽车产销历史同期首次超过300万辆，月度同比增速已连续5个月保持10%以上。9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1.7万辆和160.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3.7%和24.6%，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9.7%。

■ 周观点

长安、广汽两大车企接连“牵手”京东，汽车零售模式或迎“手机化”新业态。

长安汽车宣布，集团与京东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在全渠道营销上，双方将整合线上品牌官方旗舰店、京东线下新能源超级体验店及京东Mall等资源，推进车辆、周边产品及维修零配件的全渠道推广，助力品牌提升关注度与用户转化。售后服务领域，依托京东养车服务网络与一体化供应链能力，将为用户提供车辆维保及增值服务，同时探索“人车家”生态合作。

广汽即将与京东、宁德合作推出新车型。10月14日，广汽集团微信公众号发布题为“京东广汽宁德双11联手：买车像买手机一样方便”的文章，创新打造一站式配齐的汽车消费新模式。新车预计定价在10万元-12万元之间，将于京东双十一期间发布并独家销售。新车有望采用“巧克力换电”模式，即宁德时代推出的新能源运营服务解决方案，全程换电操作用时约100秒。

发改委等六部门印发通知，到2027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2800万个充电设施。10月1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六部门印发《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到2027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2800万个充电设施，提供超3亿千瓦的公共充电容量，满足超过8000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充电服务能力的翻倍增长。

“十五五”智能网联汽车规划将得到编制，自动驾驶等标准有望加快

制定。据工信部给出数据，搭载组合驾驶辅助功能的乘用车新车销量占比已超过 60%。9 月 17 日，工信部已公开对《智能网联汽车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向社会征求意见。在 2025 世界智能网联汽车大会上，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辛国斌透露，将完善政策体系，编制十五五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发展目标，部署重点任务，加快组合驾驶辅助自动驾驶等标准制定。辛国斌表示，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将把智能网联汽车作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力量，统筹推进技术攻关、推广应用等工作，推动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投资建议

涉及智能化相关的整车、汽零企业；海外销量具备潜力的整车企业；具备国产替代效应的零部件企业。

- ① 整车建议关注：北汽蓝谷、长城汽车、广汽集团；
- ② 零部件建议关注：松原安全、浙江仙通、凌云股份、银轮股份、伯特利、多利科技、隆盛科技、沪光股份。

■ 风险提示

国内、外汽车销量不及预期；新车型上市表现不及预期；供应链配套不及预期；智能化进程不及预期；零部件市场竞争激烈化。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